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3-041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房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概述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以房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T7号楼（总建筑面积为8,905平方米，以下简称“金隅科技园T7号楼”）房产作为抵押物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北京分行”）申请16,839.00万元人民币的银行贷款，用于支付购买该房产的剩余房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十年，最终贷款金额、贷款期限、贷款利率等以银行审批及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同意公司在取得上述房产的产权证书后将该房产抵押至宁波银行北京分行。

本次公司以房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次房产抵押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抵押人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成立日期：2010年10月22日
- 注册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小口路66号东升科技园C区1号楼二层206室
- 法定代表人：张送根
- 注册资本：44,939.1939万元人民币
-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施工总承包、

专业承包、劳务分包；销售电子产品、机械设备、I类医疗器械、II类医疗器械；经济信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医疗器械III类（以《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核定的范围为准）；生产医疗器械（I、II、III类）（以《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核定的范围为准）。（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银行贷款申请人、抵押权人

1、银行贷款申请人

公司名称：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

2、抵押权人

公司名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与本公司关系：无关联关系

四、抵押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拟作为抵押物的房产金隅科技园 T7 号楼坐落于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总建筑面积为 8,905 平方米（最终以实测面积为准），公司已与北京金隅创新科技孵化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隅创新”）签署了《中关村西三旗（金隅）科技园房屋买卖合同》，金隅创新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京（2020）海不动产权第 0054846 号），房屋买卖合同对应的房屋建设手续齐全，房屋建筑工程已完工，已完成竣工验收及其他验收备案手续，准备向公司交付、申请办理房屋产权手续。

五、协议签署情况

目前尚未签署协议，后续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需要，与宁波银行签订抵押、贷款相关合同。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以金隅科技园 T7 号楼房产作为抵押物向银行申请贷款，是为了用于支付购买该房产的剩余房价款，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2日